

鍾怡雯散文選 (1997-2007)

【導 讀】

鍾怡雯 (1969-)，祖籍廣東梅縣，出生於霹靂州的小鎮金寶，在柔佛州的居鑾長大。居鑾中華獨中畢業後，一九八八年赴台灣師範大學國文系就讀，先後取得學士、碩士及博士學位。目前定居台灣桃園縣中壢市，現任元智大學中國語文學系副教授。

自五〇年代大馬學生留學台灣以來，台灣文壇及其優異的文學環境，一直扮演著馬華文學人才的培植工作。從最早期的林綠、陳慧樺、李有成、張錦忠、李永平、溫瑞安、方娥真、商晚筠等人，到較晚近的陳強華、傅承得、張貴興、黃錦樹、吳龍川、鍾怡雯、陳大為、辛金順、林金城、方路、龔萬輝，以及更年輕的一群八字輩寫手 (一九八〇年代出生)，具備留台背景的馬華作家與學者，有數十人之多。旅台文學的創作陣容，以及數十年累積下來的著作質量，在馬華現代文學史的版圖上，佔據了很大的面積。

在七〇年代中期以前，馬華旅台作家大多以結社方式，在台灣文壇取得一席之地。自一九七六年聯合報社創辦了「第一屆聯合報小說獎」，以及一九七八年中國時報社創辦了「第一屆時報文學獎」，台灣文壇便進入長達二十餘年的「文學獎時期」。公開給全球中文作家參與角逐的兩大報文學獎，很快便建立其公信力和權威，對新銳作家的崛起，產生了決定性的影響 (直到近幾年，文學獎效應才逐

漸消褪)。這一代的馬華旅台作家根本別無選擇，唯有在競爭強烈的文學獎舞台中脫穎而出。

一九九七年，鍾怡雯分別以〈垂釣睡眠〉和〈給時間的戰帖〉，一舉奪下兩大報的散文首獎，同年又以〈說話〉和〈蟒林，文明的爬行〉贏得梁實秋散文獎和華航旅行文學獎。翌年，〈垂釣睡眠〉入選九歌年度散文選，並獲得「年度散文獎」。這部共奪得國內外八項散文大獎，銷售逾萬冊的《垂釣睡眠》（台北：九歌，1998），代表鍾怡雯在九〇年代的創作高峰。本卷所選的十二篇散文，前四篇（〈垂釣睡眠〉、〈說話〉、〈忘記〉、〈髮誅〉）皆出自此書，全屬一九九七年發表的長篇散文。後八篇，則選自代表鍾怡雯近期散文風格的第六部散文集《野半島》（台北：聯合文學，2007），這是《中國時報·人間副刊》的專欄文章，刊載於二〇〇六～〇七年。

焦桐在〈想像之狐，擬貓之筆〉（1998）裡如此剖析鍾怡雯的筆法：「心思細膩，構思奇妙，通過神秘的想像，常超越現實邏輯，表現詭奇的設境，和一種驚悚之美，敘述來往於想像與現實之間，變化多端，如狐如鬼。〈髮誅〉裡的一頭長髮『耍起脾氣來是隻固執的鬼』，『老是要以那媲美狐狸尾巴的優雅線條，較暗夜更鬼魅的髮色，以及令禮教不安的儀態而沾沾而喜』；〈說話〉的敘述者在換水時，發現魚缸裡的水竟是魚魂和語屍，是金魚所『傾吐的心事，或許還浸泡著幾十尾魚兒的遺言和魂魄』。也許是鍾怡雯在描述周遭的事物時慣用比擬，她筆端的天地萬物皆有生命和情感，和敘述者互相感應、對話；她總是設定相愛相纏又相怨相斥的兩方，使得美麗與哀愁、親密與疏遠纏綿不休，抽象如〈忘記〉裡描述遺忘『是一種會繁殖的細菌，它逐漸吞噬了記憶的領域』；具象如〈說話〉裡陽台上『老是蠢蠢欲語』的植物；和魚缸裡死到剩下最後一條的金魚，不

但會『吐悶氣』，還亟欲交談。」

余光中在〈狸奴的腹語〉(2000)中指出：「她的藝術像回力球一樣，不斷在虛實之間來回反彈，倒真能入於詭異，引起驚悚。值得注意的是，她的獨創往往在於刷新觀點。例如在〈垂釣睡眠〉一文裡，她把失眠倒過來，說成是睡眠拋她而去，追捕不得，卻又不甘將黑甜的天機交託給召夢之丸，只有等它倦遊而知返」；余光中進一步分析她的敘事特質：「作者的散文多為獨白而絕少對話，難見她與世界直接交談。所以鍾怡雯的散文遠離戲劇與小說，而接近詩：畢竟她本來也是詩人。也所以她的語言像貓：貓愛獨坐打盹，呼嚕誦經，喉中念念有詞。她的獨白喃喃，也有『腹語』(ventriloquizing)的味道。」此外，余光中非常敏銳地發現了鍾怡雯散文未來的一個發展脈絡，他以貓爪來譬喻：「貓爪軟中帶硬，頗似作者的散文風格，在深情之中也暗寓叛逆。她與家庭的關係不免緊張：曾祖父、母似乎永遠在監視她，甚至有『諜對諜』之情勢；父親和她性格相似，所以互相要把貓爪收好；而母親在長途電話彼端的諄諄叮嚀，她不是回嘴，便是腹誹。」這些隱藏在早期作品裡的心思，到了《野半島》終於全面鋪展開來。

《野半島》這部自傳體散文，是鍾怡雯目前最重要的作品。徐國能認為此書是「鍾怡雯回首的凝視，一個在台灣漂泊了十幾年的靈魂重新翻檢陳年往事，並且一一為那些過往的點點滴滴加註，闡發一種氣味、一道光影、一個詞彙……之於她個人生命的深沉意義，而她也透過這個儀式，為讀者數說生命的單薄與哀憐，輕易與憂傷。……《野半島》誠然有那麼深邃的內涵，然我覺得其最為可觀之處，是在全書散文語言的獨特聲腔。回顧其作，《河宴》、《垂釣睡眠》、《聽說》、《我和我養的宇宙》，以《垂釣睡眠》所代表的早期

風格，鍾怡雯循規蹈矩而文從字順，迷人之處是在豐富的聯想譬喻上，對一個主題多方面的散點切入，錯落而成篇章是她的主要技法。從《聽說》到《我和我豢養的宇宙》，雙關、錯接等效果成為其翼，散文節奏漸快，從中可見她對散文格式駕馭的熟稔，以及鋒芒漸露的強大自信，從這個軌跡來看，《野半島》則是鍾怡雯最成熟而自信的一部散文」。徐國能亦認為此書的敘述文字，引渡了多種方言外語，「活潑而有力地傳達了那個民族多元與歷史混血的地方特色，相當潑辣地逼使讀者進入一個語言的異境。」（《野語英華》2007）

散文固然容許虛構的成份，設計情節、剪裁故事、注入創意，但最經得起歲月考驗的元素，仍然是蘊藏在敘事深處，與文字技藝相融為一體的主體情感。經過十餘年來，數十次文學獎競技和長短篇專欄的反覆磨練，迅速累積了豐富的書寫經驗，讓她的語言技藝在《野半島》得到最淋漓、最渾然的發揮，層層剖開再層層建構其內心世界，毫不遮掩地還原了故人、舊事，和思緒。本卷所選的八篇，集中刻劃她與父親（及家人）之間，緊張、微妙的互動。其敘述確如「貓爪軟中帶硬」，沒有血淋淋的傷痕，卻能感到莫名的痛。鍾怡雯曾獲國內外文學獎三十餘項次，著有散文集《河宴》（台北：三民，1995）、《垂釣睡眠》（台北：九歌，1998）、《聽說》（台北：九歌，2000）、《我和我豢養的宇宙》（台北：聯合文學，2002）、《飄浮書房》（台北：九歌，2005）、《野半島》（台北：聯合文學，2007），散文精選集《驚情》（廣州：花城，2005）、《垂釣睡眠》（成都：四川文藝，2001）、《島嶼紀事》（濟南：山東文藝，2006）；主編《天下散文選》、《天下小說選》、《馬華當代散文選》、《赤道形聲》、《赤道回聲》等多部重要選集；另著有學術論文集四部。

垂釣睡眠

一定是誰下的咒語，拐跑了我從未出走的睡眠。鬧鐘的聲音被靜夜顯微數十倍，清清脆脆的鞭撻著我的聽覺。凌晨三點十分了，六點半得起床，我開始著急，精神反而更亢奮，五彩繽紛的意念不停的在腦海走馬燈。我不耐煩的把枕頭又掐又捏。陪伴我快五年的枕頭，以往都很盡責的把我送抵夢鄉，今晚它似乎不太對勁，柔軟度不夠？凹陷的弧度異常？它把那個叫睡眠的傢伙藏起來還是趕走了？

我要起性子狠狠的擠壓它。枕頭依舊柔軟而豐滿，任搓任撻，雍容大度地容忍我的魯莽和欺凌。此時無數野遊的睡眠都該已帶著疲憊的身子各就其位，獨有我的不知落腳何處。它大概迷路了，或者誤入別人的夢土，在那裡生根發芽而不知歸途。靜夜的狗嗥在巷子裡遠遠靜靜的此起彼落，那聲音隱藏著焦躁不安，夾雜幾許興奮，像遇見貓兒蓬毛挑釁，我突發奇想，牠們遇見我那蹺家的壞小孩了吧！

我便這樣迷迷糊糊的半睡半醒，間中偶爾閃現淺薄的夢境，像一湖漣漪被一陣輕風吹開，慢慢的擴散開來。然而風過水無痕，睡意只讓我淺嘗即止，就像舐了一下糖果，還沒嘗出滋味就無端消失。然後，天亮了。鬧鐘催命似地鬼嚎。

我從此開始與失眠打起交道，一如以往與睡眠為伍。莫名其妙的就突然失去了它，好像突然丟掉了重要零件的機器。事先沒有任

何預兆，它又不是病，不痛不癢，嚴重了可以吃藥打針；既不是傷口，抹點軟膏耐心等一等，總有新皮長出完好如初的時候。它不知為何而來，從何處降。壓力、病變、環境太亮太吵、雜念太多，在醫學資料上，這些列舉為失眠的諸多可能性都被我否定了。然而不知緣起，就不知如何滅緣。可惜不清楚睡眠愛吃甚麼，否則就像釣魚那樣用餌誘它上鉤，再把它哄回意識的牢籠關起來。失眠讓我錯覺身體的重心改變，頭部加重，而腳下踩的卻是海棉。感覺也變得遲鈍，常常以血肉之軀去頂撞傢俱玻璃，以及一切有形之物。不過兩三天的時間，我的身體變成了小麥町——大大小小的瘀傷深情而脆弱，一碰就呼痛，一如我極度敏感的神經。那些傷痛是出走的睡眠留給我的紀念，同時提醒我它的重要性。它用這種磨人脾性損人體膚的方式給我「顏色」好看，多像情人樂此不疲的傷害。然而情人分手有因，而我則莫名的被遺棄了。

每當夜色翻轉進入最黑最濃的核心，燈光逐窗減去，聲音也愈來愈單純、只剩嬰啼和狗吠的時候，我總能感受到萎縮的精神在夜色中發酵，情緒也逐漸高昂，於是感官便更敏銳起來。遠處細微的貓叫，在聽覺裡放大成高分貝的廝殺；機車的引擎特別容易發動不安的情緒；甚至遷怒風動的窗簾，它驚嚇了剛要蒞臨的膽小睡意。一隻該死的蚊子，發出絲毫沒有美感和品味的鼓翅聲，引爆我積累的敵意，於是乾脆起床追殺牠。蚊子被我的掌心夾成了肉餅，榨出無辜的鮮血。我對著那美麗的血色發呆，習慣性的又去瞄一瞄鬧鐘。失眠的人對時間總是特別在意，哎！三點半了！時間行走的聲音讓我反應過度，對分分秒秒無情的流失尤其小心眼。我想閱讀，然而書本也充滿睡意，每一粒文字都是蠕動的睡蟲，開啟我哈欠和淚腺的閘門。難怪我掀開被子，腳跟著地的剎那，恍惚聽見一個似曾相

識的聲音在冷笑：「認輸了吧！」原來失眠並不意味著擁有多餘的時間，它要人安靜而專心的陪伴它一如陪伴專橫的情人。

我趿上拖鞋，故意拖出叭噠叭噠的響聲，不是打地板的耳光，而是拍打暗夜的心臟。心有不甘的旋亮桌燈，溫暖的燈光下兩隻貓兒在桌底下的籃子裡相擁酣眠。多幸福啊！能夠這樣擁抱對方也擁抱睡眠。我不由十分羨慕此刻正安眠的眾生、腳下的貓兒、以及那個一碰枕頭就能接通夢境的「以前的我」。眼皮掛了十斤五花肉般快提不起來了，四天以來它們闔眼的時間不超過十二個小時，工作量確實太重了。黃色的桌燈令春夜分外安靜而溫暖。這樣的夜晚適宜窩在床上，和眾生同在睡海裡載浮載沉。

或許粗心的我弄丟了開啟睡門的鑰匙吧！又或者我突然失去了泅泳於深邃睡海的能力；還是我的夢囈干犯眾怒，被逐出夢鄉。總而言之，睡眠成了生活的主題，無時無刻都糾纏著我，因為失去它，日子像塌陷的蛋糕疲弱無力。此刻我是獵犬，而睡眠是兔子，牠不知去向，我則四處搜尋牠的氣味和蹤跡，於是不免草木皆兵，聲色俱疑。眾人皆睡我獨醒本就是痛苦，更何況睡意都已悉數凝聚在前額，它沉重得讓我的脖子無法負荷。當然那睡意極可能是假象，儘管如此，我仍乖乖的躺回床上。模糊中感到鈍重的意識不斷壓在身上，甜美的春夜吻遍我每一寸肌膚，然而我不肯定那是不是「睡覺」，因為心裡明白身心處在昏迷狀態，但同時又聽到隱隱的穿巷風聲遊走，不知是心動還是風動，或是二者皆非，只是被睡眠製造的假象矇騙了。那濃稠的睡意蒸發成絲絲縷縷從身上的孔竅游離，融入眾多沉睡者煮成的無邊濃湯裡。

就這樣意志模糊的過了六天，每天像拖個重殼的蝸牛在爬行。那天對鏡梳頭時，赫然發現一具近似吸血殭屍的慘白面容，立時恍

然大悟，原來別人說我是熊貓只是善意的謊言。此時剛洗過的頭髮糾結成條，額上垂下的瀏海懸一排晶亮的水珠，面目只有「猙獰」二字可形容。頭髮嫌長了，短些是否較易入眠？太長太密或許睡意不易滲透，也不易把過多的睡意排放出去，所以這才失眠的吧！

到第七天，我暗忖這命定的數字或會賜我好眠，連上帝都只工作六天，第七天可憐的腦袋也該休息了。我聽到每一個細胞都在喊困，便決定用誘餌把兔子引回來。那是四顆粉紅色、每顆直徑不超過零點五公分的夢幻之丸，散發著甜美的睡香，只要吃下一粒，即能享有美妙的好夢。

然而我有些猶豫，原是自然本能的睡眠竟然可以廉價購得。小小的一顆化學藥物變成高明的鎖匠，既然睡眠之鑰可以打造，以後是否連夢境也能夠一併複製，譬如想要回味初戀酸酸甜甜的滋味，就可以買一瓶青蘋果口味的夢幻之水；那瓶紅艷如火的液體可以讓夢飛到非洲大草原看日落；淡黃色的是月光下的約會；藍色的呢！是重回少年那段歲月，嚙嚙早已遺忘的憂鬱少年那種浪漫情懷吧！

我對那幾顆小小的東西注視良久。連自己的睡眠都要仰仗外力，那我還殘存多少自主，這樣活著憑的是甚麼？然而我極想念那隻柔順可愛的兔子，多想再度感受夢的花朵開放在黑夜的沃土。睡眠是個舒服的繭，躲進去可以暫時離開黏身的現實，在夢工場修復被現實利刃劃開的傷口。我疲弱的神經再也無法承受時間行走在暗夜的聲音。醒在暗夜如死刑犯坐困牢房，尤其月光令人發狂地恐慌。陽光升起時除了一絲涼淡淡的希望，伴隨而來是身心俱累的悲觀，彷彿刑期更近了，而我要努力撐起鈍重的腦袋去和永無止盡的日子打戰。

我掀開窗簾，從沒看過那麼刺眼的陽光，狠狠刺痛我充血的眼

睛，便刷的一聲又把簾子拉上。習慣了蒼白的月光和溫潤微涼的夜露，陽光顯得太直接明亮。黑夜來臨，我站在陽台眺望燈火滅盡的巷子，彷彿一粒泄氣的氣球，精神卻不正常的亢奮起來，如服食過興奮劑，甚至可以感覺到充血的眼球發光，像嗜血的獸。

我想起大二時那位仙風道骨的書法老師。上課第一節照例是講理論，第二節習作。正當同學把濃黑的注意力化作墨汁流淌到紙上，筆尖和宣紙作無聲的討論時，突然聽到老師低沉的聲音說：「唉！我足足失眠兩個星期了。」我訝然抬頭，還撇壞了一筆。老師厚重鏡片後的眼神閃現異光，那是一頭極度渴睡的獸。我正好和他四目相接，立刻深深為那燃燒著強烈睡慾的眼神所懼，那是被睡意醃漬浸透、形神都淪陷的空洞，或許是吸收了太多太多的夜氣，以致充滿陰冷的寒意。然而他上起課來仍是有條有理，風格流變講得井然有序，而我現在終於明白他不時用力敲打自己的腦部、揉太陽穴，一副巴不得戳出個洞來的狠勁，其實是一種極度無奈的沮喪。他是在叩一扇生理本能的門，那道門的鑰匙因為芸芸眾生各持一把，丟掉了借來別人的也無濟於事，便那麼自責的又敲又戳起來。

然則如今我終於能體會他的無奈了。可怕的是我從自己日趨空洞的眼神，看到當年那瞬間的一瞥復又出現。晝伏夜出的朋友對夜色這妖魅迷戀不已，而願此生永為夜的奴僕。他們該試一試永續不眠的夜色，一如被綁在高加索山上，日日夜夜被鷲鷹啄食內臟的普羅米修斯，承受不斷被撕裂且永無結局的痛苦。然而那是偷火種的代價和懲罰，若是為不知名的命運所詛咒，這永無止境的折難就成了不甘的怨懟而非救贖，如此，普羅米修斯的怨魂將會永生永世盤桓。

失眠就是不知緣由的懲罰。那四顆夢幻之丸足以終止它嗎？我

聽上癮的人說它是嗎啡，讓人既愛又恨，明知傷身，卻又拒絕不了，因為無它不成眠。這樣聽來委實令人心寒，就像自家的鑰匙落入賊子手裡，每晚還要他來給自己開門。於是我便一直猶豫，害怕自己軟弱的意志一旦肯首，便墜入深淵永劫不復了。

睡眠的慾望化成氣味充斥整個房間，和經過一冬未曬的床墊、棉被濃稠地混合，在久閉的室內滯留不去，形成房間特有的氣息。我以為是自己因失眠而嗅覺失靈的緣故。一日朋友來訪，我關上房門後問：「你有沒有聞到睡眠的味道？」他露出不可思議、似被驚嚇的眼神，我才意識到自己言重了。

就像我沒有想到會失眠一樣，睡眠突然倦鳥知返。事先也沒有任何預示，我迴避鏡子許久了，一如忘了究竟有多少日子是與夜為伴，以免嚇著自己，也害怕一直叨唸這一點也不稀罕的文明病，終將為人所唾棄。何況失眠不能稱為「病」吧！如此身旁的人會厭惡我一如睡眠突然離去。而朋友一旦離開就像逝去的時間永不回頭，他們不是身體的一部分，亦非血濃於水的親密關係，更不會像丟失的狗兒會認路回家。

那天清晨，自深沉香醇的夢海洩回現實，急忙把那四顆粉紅色的夢幻之丸埋入曇花的泥土裡。也許，它們會變成香噴噴的釣餌，有朝一日再度誘回迷路的睡眠；也可能長出嫩芽，抽葉綻放黑色的夜之花，像曇花一樣，以它短暫的美麗溫暖暗夜的心臟。

說 話

魚缸剩下碩果僅存的一尾金魚。在前後總共養死幾十尾大小不同的魚族之後，這尾貌不驚人的傢伙以頑強的生命力活存下來。儘管如此，牠卻有些「遺世而獨立」的落寞，一種倖存者的孤單。然而我卻沒有勇氣再為牠添加伙伴。四呎寬的魚缸除了打氣筒在一角自得其樂的吹泡泡，再無其他物件，也因此讓透明清澈的寂寞佔去大部分的空間。金魚為了表示牠對打氣筒的認同，不時游到水面學它吐悶氣，同時躲避無所不在的寂寞。尤其當我探首過去，牠常常把半張魚臉伸出水外，嘴巴急促的一張一合，那麼熱切的要與我交談。

我默默的凝視牠，彷彿讀懂了那急切神情中所蘊藏的悲哀。換水時，想到那裡面都是牠傾吐的心事，或許還浸泡著幾十尾魚兒的遺言和魂魄，於是瓢水的手勢便不禁猶豫，速度也緩慢下來。後面陽台的植物老是蠢蠢欲語，是不是因為澆灌了那些死不瞑目的魚魂和永不腐化的語屍？牠們化身鐵線蕨和黃金葛水亮細嫩的新葉和幼芽，用細弱的枝葉比劃著手語，不時發出似有若無的嘆息。伏案讀書的我有時不免恍然驚悚，是誰？究竟是誰在我耳畔囁囁？那語絲若隱若現，我心念方動，它便霎時消失了蹤跡，留下微微擺盪的末梢，還勾動不滿足的好奇心。

剛搬到山上，左鄰右舍都是一張張陌生的臉譜。電信局遲遲沒有來牽電話線，似乎故意要我過一段遺忘世界也被世界遺忘的

日子。反正沒有甚麼非說不可的話，也沒有迫切要聯絡的事，暫時離開糾結的人際網絡，我樂於過著不必交談、不必說話的自閉日子。後陽台零星散置一些被遺棄的鐵線蕨和黃金葛，略顯乾枯的葉子可憐兮兮的跟我討水喝。角落那頭一個四呎寬的魚缸，讓從未養過魚的我忽然興起養魚的念頭。那些可憐的魚兒就是這一念之差的犧牲品，直到剩下孤單的一尾和我相濡以沫。

由於生活中幾乎沒有交談的對象，我只好常常和金魚默默相望，漸漸的在魚兒身上看到了我，以及圍繞著我的龐大空虛和寂寞。我體內積累愈來愈多過剩的話語和想法，慢慢阻塞了我的頭腦和心房，一如空氣持續撐漲已經過飽的汽球。一次泡茶時，在喧嘩的沸聲中，我忽然「聽到」自己正嘀答盤算的念頭衝口而出。那聲音撞擊著繃緊的空氣，帶著金屬的冷酷音質，這才發現過飽的話語沿著喉嚨溢出了唇外。我立刻放下抓在手上的茶葉，小跑步到半山的雜貨店，買了些並不真想吃的零食，真正的目的是想找個人說話，好讓我釋放話語的殘渣。雜貨店的貓不停的在我小腿摩挲示好，於是我買了一罐狗罐頭回報牠的饑嘴，同時努力在腦海翻找一些適當的形容詞來稱讚牠。一直皺著眉頭的老闆娘因為賺了我的錢又省了一頓貓食，外帶得到一筆額外的稱讚，臉色立時緩和許多，跟我搭訕說了些埋怨天氣的話。我拎著一塑膠袋東西往回走，邊揮汗邊想，還好，還有說話的能力，然而鬱悶的感覺並未散去，彷彿梅雨季的黏身悶雨，我陷入膠著的思緒。

放下東西，卻沒有放下累積的沉鬱。我走到後陽台，聆聽金魚無聲的吐氣。天空迅速挪來大片大片的灰雲，一如佈滿心湖黑壓壓的話語。它們如今在我腦海某個地方形成了沼澤，結合了情緒，發酵後悶在心窪裡，就像魚缸裡堆積的語屍，需要不斷的排

放、更新，而我的卻只能不斷的沉澱。

我學金魚吐氣，沒有氣泡，只有一聲悶呃，那裡面藏著無可奈何的情緒。我只得在書桌前坐下。書房井然有序，正好對比心裡未經語法整理的紊亂情緒。此刻若有電話，就可把這些稱之為「無聊」的東西排放出來，就像暴雨過後的滔滔瀉洪；好比此刻，天空掛不住超載的烏雲，就老實不客氣的把雨水嘩啦啦傾下。連鐵線蕨和黃金葛都學會抽芽長葉，釋放魚魂寄居的嘆息，唯有我不停的滋生說話的慾望，這樣一來就像吃下過多食物的胃囊，難怪會消化不良而無所適從了。

於是我開始寫信，藍色的憂鬱和黑色的苦悶用原子筆排泄出去。這樣的「清理」工作就像丟棄發臭的垃圾、擦去地板的灰塵、餐後抹掉桌子的殘羹，否則就會惹來蟑螂螞蟻，我愈來愈髒亂的心窪難怪會養出一隻難纏的小鬼，不停來啃噬我軟弱的心房。

我翻開通訊錄，選定了一位住在德國的朋友，開始長篇大論抒發獨居以來的觀感。那感覺痛快暢流如午後驟雨，霎時淹過六張航空信紙，薄如蟬翼的信紙幾乎承載不住超重的情緒。我邊寫邊想像朋友收到信時，會如何被突如其來的澎湃情感所驚嚇，繼而感動莫名，把來信反反覆覆的看上幾遍尋找玄機。這封信寫來真像談戀愛時整個世界為之傾斜的奔放，筆勢一發不可收拾，恰似一把大火熊熊燃盡堆積的枯葉廢紙，充滿引刀成一快的大氣淋漓。這才真正體會我那位正處憤怒中年的高中老師，為何總以「不吐不快」的理由理直氣壯發牢騷，大力抨擊校務和政治，並且絲毫沒有因為佔用上課時間、影響學生學習權益的愧疚。這背後同樣是「清除」的生理本能——清除心裡的垃圾，保持生活的平衡和心理的健康，並不需要套上知識分子戮力扛起時代重任，不滿

現狀之類的道德使命傳統。

這實在是「人」的麻煩，同時也是會說話的麻煩。打從牙牙學語開始，人們就會用聲帶來製造聲音垃圾，那種或可名之為「噪音」的東西。看那位老師雄辯滔滔的樣子，儼然是一位說林高手。可惜他生錯了時代，倘若在春秋戰國，會是蘇秦張儀之流的說客，太史公將為他立傳，讓他的名嘴永留史冊。這位現代說客在五年後靠著他的舌頭當上了市議員，充分滿足他說話的慾望。

即使在人跡罕至的山上，也躲不過令人厭煩的聲音。那群大嗓門可能剛做完運動，或是飯後散步，不但用垃圾，也用聲音污染美麗的朝雲晚霞和滿山翠綠的樹木。可憐的花木吸納了他們呼出的混濁二氧化碳，還要接收絲毫沒有美感的東家長西家短。同樣是說人長短，人物品評在六朝卻是可以提昇到藝術境界，寫成一部風流倜儻的《世說新語》，而我們自甘墮落，讓說話變成令人厭煩的生理本能，降位至等同蚊子蒼蠅的嗡嗡之聲。

我把這些牢騷付郵時，竟發現超重到要付四倍之多的郵資。信入郵筒發出一聲輕嘆，好像代替我打個滿意的飽呃。郵差定時替郵筒清除體內的信件，就像我不時要幫金魚換進新鮮乾淨的清水，潑掉擁擠的語渣，這或許是金魚得以好好存活的原因吧！

夜裡雨勢加驟，天空還在排放它的憂鬱。著作等身的人也是，他們排泄出大量的語彙和句子去謀殺樹木，好滿足表達的慾望，讓印刷精美的書籍去散播他們的嘮叨。幾千年前一時心軟的竹子立下承諾，善良的樹木至今都必須犧牲生命承載人類的喋喋不休，從真誠到虛偽，從不知所以然的憂傷到整個時代的憂患。譬如《史記》，那裡面滿載歷史和時代的重量，以及讀書人的自省和憂患。直到現在，竹林裡那些簇擁著的竹葉，仍然一代又一代

的傳唱著不朽的史詩，就像多少年來人們在課堂上聽授一遍又一遍的《史記》。當我捧著兩公斤重，瀧川龜太郎會注考證的精裝《史記》時，不禁遙想當年太史公揮筆疾書的心情。他把心裡對歷史和時代的焦慮提煉、轉換成文字，一筆一劃流淌到謙卑的竹子上，讓它們慢慢撫平一顆躁鬱的心。

記得上史記課那天，我除了手抱那本大書，背包裡還有厚度同等的《說文解字》。我有時不免想以它們為枕，如此時代相去不遠的太史公和許慎還可以聊天，抒發心中的鬱悶。許慎會面露喜色的講解他那套偉大的造字原理，太史公則會疾言厲色為歷史抱不平吧！也許那是一個各說各話的場面，太史公是那樣的有民族使命感的知識分子，不能立德立功，退而立言，當有滿腹的牢騷要傾訴。至於許慎，也是一個愛說話的人吧！否則他怎麼會去寫那樣一部和文字有關的大書，還要絞盡腦汁把那麼多的文字分部歸類呢？

後來我由學生變成老師，面對身上老是寄生著瞌睡蟲或跳蟲的學生，不是睡覺就是不安分地動來動去的時候，多想變成說書人柳敬亭，把課文視同精彩的話本小說或戲文，用擲地有聲的音質和唱作俱佳的肢體語言，讓寄生的睡蟲跳蟲悉數驚走，嘗嘗逞口舌之快的酣暢。那些在市井說書的人一定也十分耽溺這種說話的快樂，在觀眾七情六慾搬演的表情上得到無上的滿足感。

然而我總覺得自己的頭腦和舌頭之間缺乏搭配的默契，自然也就不會有說書人的群眾魅力。幼年的我伶牙俐齒，親戚朋友都認為我遠較同年齡的小孩能說善辯，嘴巴特別甜，遇見誰都用抹過蜜的辭語殷勤問候，頗有靠嘴吃飯的潛力。這樣說來，不知是幼年的我背叛了自己，還是成年後的自己背叛了能言善道的童

年。我總覺得有一個無底的黑洞把該說想說的話都吸納進去，抱著多說不如少說，說了也不增加減少甚麼的想法，終於讓許多話語在心裡沉澱，於是那塊地方便形成了不停冒泡的沼澤。

獨居的那段日子更能感受到沼澤愈形濃稠。當我和金魚無言以對，總能從彼此的難言之隱感受到一絲相濡以沫的溫暖。人類一旦進入語言的牢籠，就毫無選擇的要用它疏通情感，然而情感又會鬧情緒不想說話。也許這是一種懲罰吧！上帝造人之初就設定了一種矛盾的程式，人們最終要因為說話的代價而在語言的泥沼裡掙扎浮沉。

電話線接上，四面八方掩至的話語讓我應接不暇，好像自己是潛逃的罪犯，突然被尋獲了，必須解釋逃逸的原因，接受不停的質詢，又要說明亡逸的日子做了些甚麼。我握著聽筒有些不知所措，不斷的搜尋救援的語句，同時聽到心裡那塊沼澤又開始不停的冒泡。突然我竟十分渴望再度回到與金魚相伴，想說話時就寫信的寂默日子。

忘記

我想認真整理漫無章法的記憶，還是大掃除後的事。

那天我捧著一杯熱茶，倚在三樓的陽台欣賞自己辛勞之後的成果——一樓的垃圾桶裡擠滿各種各樣的容器，我想垃圾桶一輩子也沒有收集過那麼乾淨美麗的「垃圾」。那是我從家裡揪出來的瓶子，它們曾是飲料、醬瓜、果醬、沐浴鹽的收容所；還有色彩華麗的喜餅盒子，曾經裝滿人間可貴的幸福和美滿；數量和花樣最多的是餅乾盒，它們表裡如一的美好品質同時滿足過我的視覺和口腹。

這些數量驚人的瓶瓶罐罐，收藏在我早已遺忘的角落和縫隙，像老鼠一樣把它們捉出來時，我不禁十分佩服自己收藏的本事。難怪朋友說我和鼠輩其實有些類似，「我是指松鼠，牠們喜歡收集食物」，朋友的措辭含蓄而婉轉，小心翼翼的瞄了瞄我的臉色，「呃！我是指儲存食物過冬。」我看他一臉誠惶誠恐的樣子，硬是把罵人的辭彙吞了下去。如今看來，他的話其實也不無道理。我慶幸自己沒有口出惡言，否則面對這些確鑿的證據，我該如何自圓其理？

近來我總覺得家裡日漸擁擠，原來是這些容器擠掉了每一吋可貴的空間。然而真正令我訝異的是盒裡乾坤，我竟然不記得在那些盒盒罐罐裡藏了那麼多古怪的東西。當賀卡、卡片、照片、字條、書籤、枯葉、花屍、小擺飾，以及信件，它們從不同的盒子傾巢而出，像一地重新出土的尷尬秘史，我有些錯愕和茫然。咦！這些東西拼湊出來的就是「以前的我」？有幾封拆過的信件完好地收在信

封裡，看來就像是尚未嘗過的果子，仍舊裹在果皮裡。按照我的習慣，已回的信件絕對剔除信封只剩信紙，而這幾封，顯然當成已經回函，了了一件事般就興高采烈收入罐子裡。信封信紙都已微微泛黃，染著被歲月折騰過的痕跡了。時常我不小心一碰，「匡噹」巨響，滾出一個圓筒狀大罐，原來是久藏的信件疾聲求救。好些寄信人早已不再來往，我亦忘了他們的聲音和長相，忘了為甚麼交往，忘了為甚麼沒有回信，不自覺的讓他們成了我生命中的過去。

這樣也好，生命中總有些事必須這樣淡出時間淡出記憶，在一種沒有痛楚沒有撕裂中悄然消斃，像換季時的落葉和落花，至多喚起細微的悵惘，那一絲悵惘也很快就被微風腳走，最後，連那絲悵惘是否曾經存在，也都不復記憶了。

這也許是一種幸福。記憶如果是人類堆積和收藏情感的容器，那一定要有忘記這種剛好和它相反的清理能力，一種和慵懶、自由同性質的東西，令人覺得活著不是那麼沉重和擁擠，生活中還有閒情和餘裕。當這兩種力量交戰的時候，精神便處於恍惚的狀態。有時我講著電話，嘴上禮貌地「哦」「是啊」地應著話的時候，其實腦海裡一片空白，如同被放逐到時間停擺、空間壓縮的所在，暫時逃離自己也逃離對方的語言牢籠。這樣的神志出竅暴露了自己心不在焉的渴望，渴望忘記自己也忘記對方，忘記這個需要不斷累積記憶的世界。

這是個需要記憶的世界。從小我們就得學習記單字，記長輩的尊稱，記整個愈滾愈大愈來愈複雜的人際網絡，生命中出現的每個人每片風景，以及許多重要或不重要的事情。我們被一套記憶術訓練得有條有理，好符合社會的規範和秩序。忘記單字和課文是為智商不高，忘記長輩被斥為沒有記性，沒有禮貌。

然而我總是無法管制自己的記憶，我相信這是因為小時候沒有被大人的記憶術訓練好，或是在記憶和忘記的天枰上，我總是嚴重傾向和慵懶、自由掛鉤的遺忘，抑或是很單純的「怕麻煩」，就乾脆把需要記住的事情趕出腦子去。這樣摸索出一套強大的忘記術以後，我終於領略到忘記的麻煩。現在我需要大量的筆記本和字條幫忙過生活，提醒我要處理的蒜皮小事和購買的零碎東西。

我懷疑忘記是一種會繁殖的細菌，它逐漸吞噬了記憶的領域。譬如迎面而來的同班同學，上個星期的某堂課，他就坐在我身邊，我們還攜手批駁老師的觀點，為了共同取得的勝利而交換過會心的微笑。然而，事隔七個晝夜，遠處迎面而來的這位「戰友」究竟姓啥名誰？我明明認識他，他的長相和微笑，說話時正好側對我的，左臉頰上、嘴角旁那顆痣，當時我還責怪那顆痣洩露了他貪吃的祕密。但是，究竟，他叫甚麼名字？我只好一面苦苦思索，一面對他笑，藉以掩飾自己的不安。他亦笑著和我擦肩而過，沒有想到我心虛的笑面只有薄薄的一層，一戳就破。我拒絕承認這是健忘，當然更不可能是提早到來的老年癡呆，否則我怎會記得所有的細節，而獨獨忘記那人的名字？名字和長相又沒有必然的聯繫，姓高的人不見得高，叫「小x」的，到了八十歲也還是「小」呀！一定是我的記憶軟體出了甚麼差錯，可能寄居了一種沒人抓得出來的病毒，或者是他的名字不小心被一個重要的檔案覆蓋了，也可能根本就是我的腦子拒絕「名字」這種抽象的符號。

每當我翻開名片冊，總是遇見一串陌生的符號。他們是誰？我在甚麼狀態下收集了他們的名字？我們顯然曾在時空的座標上相遇，然而那一切都被記憶放逐了，曾經交集的語言和情境便成為半夜一個不在意的夢境，滯留在昨夜的時空裡，醒來，便徹底忘記。

也許我該慶幸，慶幸還能夠忘記。我深信記憶的區域有限，所以其實每個人的記憶體都會選擇性的忘記。更正確的說法是，「忘記」是一匹不聽使喚的牧羊犬，牠自定牧羊的規則和把戲。尤其在詭異的暗夜，記憶的片斷像許多蜂湧出洞的蛇，時而糾纏起舞，時而追趕溫馴的睡眠；或者就是一群蠢蠢蠕動的蚯蚓，翻鬆記憶的泥土，翻出許多我以為已經埋葬的人和事。然而那些人事因為年代久遠，只留下模糊的光和影，如偶爾浮出水面的游魚，只是閃了閃，就隱沒在水底。

只是一些光和影，就沒有了蹤跡。經過日復一日的睡眠和生活中數不盡的例行瑣事之後，再美好的記憶都已塵封，只剩下虛幻的光影。就像朋友問起，以往怎麼過年。我愣了一下，從來沒想到「年」怎麼過去。它以其麼姿勢操著怎麼樣的步伐，從舊曆走到新曆。台北的年讓我泛起冷顫，老是濕答答的，像條擰不乾的滴水髒毛巾，色調陰冷而灰暗。去年返家過的是「熱」年，被赤道暴烈的天氣和過年的熱鬧逼出一身高燒，迷迷糊糊的就這樣過了一個燙人的年。更早的、少女時期的年，也只留下令我膽裂的鞭炮聲和吃不完的零食，這樣極其簡約的印記。

然而我還是嫌自己的腦袋太滿，像日漸擁擠的家居。當我輕而易舉地把經年蒐集的容器清除出去，看到房子那種輕鬆和舒爽的模样，不由自主地也想要整理凌亂的記憶。可惜數量浩瀚的記憶不是隨便可以打發的實體，它藏在腦袋的每一個皺褶，躲在小小的縫隙，愈想丟掉的愈是頑固，像一大團結構複雜的線球，那許許多多的線頭，揪得出一頭卻理不出整團，只有愈扯愈亂。心痛的記憶尤其不宜整理，那是成精的老樹伸出強有力的根鬚，每一個縫隙都附著著它的惡勢力。只有讓人厭煩的人事最好打發，那是抹了過多奶油的

吐司，記憶對它根本就失去了蒐集的興趣。

我一面挖著葡萄柚，一面想著重整記憶的大計。果肉的瓣絡緊密，錯落有致的紋路形成一個繁複的記憶體。晶瑩的果粒在齒間崩裂，如果這就是殺死一個記憶的感覺，那微酸微甜的滋味會唆使我不計後果地去謀殺所有的記憶。吃完的時候，我突然發現，不對，如果記憶全都掏完了，我是不是就像這層軟軟的果皮，徒得軀殼而已？

我自然知道自己無法徹底忘記。就像狠下心丟掉的那些罐罐瓶瓶，在日積月累的生活中，它們一定會再次霸佔我的空間。那麼，即使我騰空腦海的記憶區域，還會有不斷搬遷進來的片斷要填補進去。

我忘記了——其實，我根本無法忘記。

髮 誄

在這充滿懸疑和可能的秋夏之交，連親密的頭髮也變得那麼奇詭起來。那樣急切的生長速度，有如童話中一夜之間暴長，直越雲端的豌豆芽，又如那嘩然而下，急赴大川的瀑布，充滿慷慨就義的壯烈，令人想起虞姬刎頸之際，那悲悽而果敢的眼神。這是我們共處的最後一夜，在明天即成陌路的時候，我答應贈它這篇誄文，作為緣滅的見證，自此以後，我們將有各自的命運和歸途，我不會再像以往一樣，將已離開我的「故髮」留下，或送給心愛的人。這一次，我們三年來的結髮之緣，將還諸天地，還諸自己，還諸曾經羨慕我們是如此匹配，祝福過我們永生相隨的善心人。

長髮實在是個美麗的錯誤，尤其是一頭覆腰的黑髮。失眠的時候，它來騷擾我的臉，糾纏我的脖子我的肩，伸展開來環抱我因長時間坐姿不良而痠痛的腰，耍起脾氣來是隻固執的鬼。有時我不免厭惡它愛出風頭，老是要以那媲美狐狸尾巴的優雅線條，較暗夜更鬼魅的髮色，以及令禮教不安的儀態而沾沾自喜。為了打擊它愈來愈不知節制的囂張跋扈，我常常貶抑它不合時宜的造型，聲稱要以酒紅色和成熟的大波浪來引領它走入時髦的潮流之列。它可一點也不在意，相處那麼久，我腦子裡打甚麼主意它早摸得清清楚楚，何況它知道我絕對不會在它身上花甚麼心思，哪怕騰出一點瑣碎的時間花點小錢去護髮，好打發它那張老是埋怨我不知憐香惜玉，喋喋不休的嘴。

它知道我心裡的怨憎是嫉妒磨就的火藥，那種來自女人最具毀滅性的殺傷力，便也不敢過分造次。許多時候我覺得自己是讓髮差遣的侍女，撐起那隨時要款擺作態的髮身，讓它接受陽光的燙金，風的邀舞，甚至雨水的撫摸和滋潤。不過是一把長相還可以的長髮，它竟然如此傲慢，膽敢指使一個個性剛烈的主人。我自然知道是它勾結了我心裡那隻懶鬼，裡應外合的結果。長髮在一般人眼裡不免要歸屬到浪漫主義的範疇，而我卻只能提供現實主義的理由——我是懶得上理髮院，又極端避忌別人在我頭皮上又搓又揉，像清洗一條髒抹布那樣帶著仇恨污漬的力道。何況把攸關生死的頭交到陌生人裡，委實太過於草率。一旦被告知洗髮的劫難將至，它便像預知要洗澡的貓，想盡辦法逃難，還不斷搬出婦人不宜經常洗髮的祖訓。然而我總是步履堅定的踏入浴室，任由它惶恐的掙扎，甚至恐嚇我要縮回皮層裡去。

頭髮是那樣的脆弱纖細，容不得大聲的獅子吼，或馴獸般的狠狠搓洗。它崇尚徹底的自由主義，堅持散髮，討厭我以方便為由把它束成馬尾，「馬尾是趕蒼蠅用的，我要求唯美的浪漫，優雅的古典，要像少女漫畫中的主角那樣自然飄逸，我討厭妳一切以方便和效率為考量的現實主義。」它如此振振有辭的辯駁，並藉機諷刺我。於是橡皮筋才戰戰兢兢纏上它沒多久，頭皮被拉扯的疼痛抗議就開始了。細微尖銳的痛，一陣一陣針灸我的大腦皮層，接通敏感的神經，呻吟著要求解放。那樣令人無法忍受的煎熬，讓全身都為之心悸的哀求。於是，我習慣披頭散髮，不只夜裡像鬼，連明晃晃的白天，也素著一張被黑髮襯得蒼白的臉上下課辦事擠公車。過馬路時它隨性矇住我的眼，害我不得不狼狽萬分甩掉它，一如甩掉不識好歹、死纏爛打的情人。

長髮時而乖順似熟睡羊羔，時而頑冥若野馬放蹄。冬日，天大寒。它恍如一窩冬眠的小蛇棲在我肩上，好心的護住怕冷的脖子。只是它比冬天還冷，倒變成要我升高體溫來烤暖它。夏天，每一寸皮膚都想裸露的季節，它卻不識趣的摟住汗濕的肩和背，嘮嘮叨叨說起黏膩無聊的情話。那感覺，嘖！活像一堆化了的麥芽糖糊在身上，讓情緒無端落入泥沼。因為這崇尚自由不喜約束的長髮，我的夏天總顯得沉悶而冗長。

或許應該這麼說，我和長髮之間根本就是愛恨交纏，接近那種暴烈的愛，蘊藏著相等能量的恨，就像愛一個人恨不得把他搓碎或變小，化成身體的一部分，極度疼愛一隻貓更有吃掉牠的可怕念頭。那種帶著高度佔有慾，想把擁有的一切嚴實密封起來，又基於怕它逃走的不安全感，而有玉石俱焚的衝動。我很早就在與長髮的撕磨中發現了自己性格裡不斷抽長的狼牙，不知何時會引燃的兇悍。

我曾多次恐嚇糾結的髮絲，聲稱要與它一刀兩斷。我已經厭倦了自己的潔癖，厭倦頭髮熱愛蒐集香菸、汽機車和餐廳裡的氣味，如同一個有戀物癖的神經病患。每天我拖著精神已經乾竭的身體回來，還要耐著性子幫它清洗，更在以美麗為誘餌的廣告哄騙下，心甘情願買回奇怪又不合用的洗髮精潤絲精熱油這些莫名其妙的產品，而後又因為懶惰鬼作祟，而將之束之高閣。這就是惡性循環吧！這些消費就轉嫁在永無止盡的心力勞動上，形成空洞的輪迴。然而最讓我無法忍受的是，它甚至把外面的氣味置入我親密的枕頭和居家的乾淨空氣裡。於是洗頭變成一種惱人的情緒。我常有恨不得放把火把它燒個精光的衝動，或來個乾脆俐落的光頭造型，好滿足自己的標新立異，也炫耀嬰兒般光明磊落，無所隱瞞的頭型。

每當長髮張開羽翼乘風飛去，我不免擔心那樣的姿態太過撩

人，但是它卻十分樂意吸引別人的目光，並因此變成它美麗的助力。於是我心裡便有一種淡淡的哀傷。原來長髮並不屬於我，它自有獨立的主張，儘管它分裂自我的身體，植根於頭皮，吸取我體內的營養。難怪頭髮愈長，我總有御風而行的感覺，因為身體努力吸收了那麼多養份，卻被長髮悉數取去，於是軀體便成為一具空有外形的皮囊。

這樣說來顯得長髮一無是處。卻也不然。它曾是自由的象徵，在那個髮禁猶存的高中時代，它是我放逐現實和體制的手段。在不准別有色髮夾不准髮長超過衣領，禁錮彩色彌封浪漫的時代，我硬是運用想像作怪，十分技巧的燙了瀏海，並削得薄薄地，微微掀起波浪，是當時最流行的黛安娜頭。原本我只是嫌棄新剪的髮型過於陽剛，沒有一絲青春期女孩該有的柔美。那樣擅自主張的「變髮」之後，卻充滿前所未有的叛逆快感。我以微捲的桀傲，向整個令人窒息的體制發出不馴的挑戰。

離開那個規矩滿滿，戴著手銬腳鐐的時代，我開始蓄髮，也同時蓄夢，而長髮即是夢的堤防。後來更因為懶惰的茁壯而任它漫無章法。厭煩它的糾纏時，我總是因為那個喜歡長髮的人而一忍再忍。好不容易髮長，那人卻在我的生命裡變成一個突然消失的問號。我開始時瘋了一樣，任由潦草的散髮將我淹沒，張惶不知何以自處。最後卻終於明白，他的溫度和情感都遺留在髮上。美麗的髮色，卻是哀愁的化身。有時我不禁想，頭髮摩擦時，那似有若無的嘆息，仍是當年那人在我耳畔低語。

我並不眷戀長髮的美麗，只是對那留住時間的光澤和長度充滿不捨之情。五年前剪下的那把頭髮依然那麼溫柔黑亮。它學爬牆虎那般靜靜懸止在書房的牆上，與萬年青毗鄰而居。入夜之後，它會

不會化為壁虎四處遊走，甚至依偎在我新生的髮傍，要求再續結髮之緣？造訪的朋友每每悚然驚懼。是因為時間可以如此不朽而令人訝異？還是斷髮背後總有一齣哀絕的悲劇？或是耽戀過去的美，沉緬於回憶，這樣病態的性格令人恐懼？那把頭髮令我想起伴隨著它的悲歡，已經消逝的美好和憂鬱。它曾經是我最親密的伴侶，然而「曾經」卻也是我最大的悲哀，那意味著不能重現，再也無法複製，徒留悵惘的存在。

於是我不免悔恨，為何輕易斷髮送人？表面上那麼乾脆，好像丟掉一件無關痛癢的身外之物，心裡卻像被劈開一個愈變愈大的窟窿，不知該找甚麼來填空。明明知道這不過是段錯置的因緣，惶惶中卻企圖想抓住甚麼。等到不得不承認那是邱彼特打瞌睡時不小心射錯的箭，卻仍然想要為美麗的錯誤留下紀念，好像這樣才能心安，才有理由安慰自己的悲傷。斷髮送君本有屬於它的宿命，如今我的髮安眠在那段屬於它的回憶裡。於是我安心了，即使沒有音訊，卻覺得曾是我貼身的髮仍舊在陪著那人過日子，遂再也沒有聯繫。

我從不輕易去撫摸別人的髮，那樣似乎侵犯了別人的隱私，碰觸了別人的秘密。滋養髮根的土壤是充滿意念的腦袋，因而我總是懷疑頭髮隱藏了個人大量的記憶和私密。縱使是別人落在家裡的頭髮，我寧願掃去而從來不肯撿起。落髮是失去生命的屍體，撿髮的感覺像收屍，即使是自己的落髮，只要有幾根糾纏不清，那捲在一起的模樣就令人覺得不潔，而且噁心。頭髮倘若知道它曾經擁有的美麗瞬間即將消失，落地的剎那，也會悲矜的為自己吟一首安魂曲吧！

送別耳鬢廝磨三年的長髮，我也贈它這首賦別曲。知我甚深的頭髮，一定會原諒我沒有老實的按照誄文的體裁來歌頌它、讚美它。

一生聽慣美言的長髮，就請破例接受一席誠心誠意，沒有絲毫欺瞞的肺腑之言吧！

我們的問題

最近常常凌晨四點多醒來。醒了，便再也無法入睡，雖然身體靜止，睡姿持續，意識卻開始往外攀沿。父親這時候也該起床了吧！多半也是渴望入睡而不得，跟我一樣。想到父親，忍不住嘆口氣。這下完全清醒了，只好掀開被子，跟床告別。在兩個島上，我和父親各自開始一天的作息。

我得父親神經質且不易沉醒睡的遺傳，辛苦入睡了仍離不開顛倒夢想，睡著和醒著沒什麼兩樣。於是每隔一段時間總要想辦法抽離日常生活到國外去，享受身為「人」該有的基本權利。絕不能返馬。回家情況更糟，只能在全然陌生的環境中忘了我是誰，行旅中就只吃、睡和亂走三件事，如此不用大腦的把生物本能喚回，於是上車睡、走累就在路邊睡、碰到床更是不省人事。睡醒那刻，偶爾會閃過「不知道父親旅行能不能睡好」的想法，有點於心不安。

父親早已讓日常生活馴化得服服貼貼。從小到大被睡眠不足折騰，他習慣了也很認命，不像我那麼計較這應得的天賦人權，而且奢侈地專門飛到國外去睡。父親是那種凡事太過認真的人，從他對旅行的態度就知道。出國增長見聞這種小學生才相信的說法，父親可是深信不疑。前兩年他跟母親以及兩個妹妹結伴遊北京，至今仍然對這古都讚不絕口，老說有機會要重遊。北京，不得了，那些古蹟呀，看都看不完，腳下到處是歷史，走得腿都快斷啦都還沒走完，真是可惜。小妹說他明明就累得走不動，還硬撐。妳爸就是咁啦，

妳不瞭解他嗎？無可奈何時小妹就會使用這種調侃語氣，她也說過「妳弟弟」、「妳媽」等與她無關的措辭，令人哭笑不得。父親去年到上海，回來後只淡淡地說，早知道，再去一次北京。

難怪父親睡不好。

母親說父親小時候書沒讀好，是因為睡不好，又貪玩。精神都玩完了，冇精神，讀什麼書？聽到先生的聲音頭就點，上課不是睡覺就是被先生打，讀到中二就不想去了。。聽起來好像父親沒讀書命。從祖母那裡，我得到另一種令人心酸的說法。

沒得睡呀，讀小學就同我去割膠，收膠後趕去上學，手還糊滿膠屎來不及拔，哪有精神讀書？睡沒幾個鐘頭就起身，妳大姑騎一輛腳（踏）車，我後面載妳爸，才三四點鐘，天還烏烏的。割沒幾個鐮（錢）苦得要死，都是妳阿公。老不死真真沒用，沒鐮拿轉來，我這一生人就是沒看對人才盲眼的。祖母一扯到祖父，我就知道該打岔了。

原來，父親打從開始握筆，就開始拿膠刀。他的膠刀拿得比筆穩，割膠的技巧比寫字的技巧高，因為他的精神和體力主要用來割膠，填飽肚子到底比讀書重要啊。父親的睡眠和學歷之間的曲折關係，我想知道的祕密。我不敢問父親，更沒膽問祖父，只好在祖母和母親之間反覆探問。我認識的父親語言能力強，中英巫讀寫都好，寫得一手工整乾淨的字，客家、廣東、福建話很溜。由此反推，他應該是個很愛讀書的小孩。他的童年和中年之間，究竟發生了什麼事？

彷彿有模糊的印象，父親輪夜班回來睡兩三個小時匆匆出門。有一段時間他曾開計程車賺外快，下午則紅著雙眼讀英文文法，寫英文作文，再紅著眼睛去上夜班，帶著作文在工作空檔的時候改。

週日的時候給他的印度老師，也是我的印度老師過目。彷彿他曾經問過我文法，非常認真做筆記。彷彿，我曾經想問。終於沒開口。我怕問出讓我不知所措的答案。

必然有不為人知的心酸。必然跟生活，跟我們有關。若非一群像階梯的小孩，他大概不必老掛著一張欠睡的灰濛濛的臉。以前我總以為那是油棕園的灰塵太厲害，開始失眠之後，我終於了然，喔，原來如此。

父親脫離日夜顛倒的輪班日子多年，他的睡眠狀態卻始終沒好轉，而我則時好時壞。失眠時邊怪遺傳，邊覺得與父親同在；睡飽時便想，要是父親能夠放下一切，渾然忘我的飽睡一頓，該多好。

他以為他是一首詩

跳過父親在家的時間給母親打電話總有些心虛，於是每隔四到五次，我便得跟父親聲氣相通。跟父親說話很有壓力，他老是話中有話，不像母親直來直往。有時他的氣搭聲音的順風車過來，聲氣相通的結果是不歡而散。父親看不到我臉上滿是懊惱，當然更不知道每回收線之後，女兒陷在語言的泥沼裡，反覆尋找剛才那通電話裡的象徵和隱喻。

這樣說話實在累。父親經常話講一半，要不然就把想頭收心裡，表面上聲東擊西。譬如他問，什麼時候回來？嗯了半晌，我給個不太確定的日期。他立刻說，忙就先別回來，冇相干啦！明快，無所謂的語氣。既然他說冇相干（不要緊），理所當然的我信以為真，拖過暑假匆匆開學。這事沒在我心上留痕。

某次跟母親聊天，她忽然岔開心花怒放的正題，收起開心的聲音說，別怪妳爸，那個人的死脾氣就是這樣。她常稱父親「那個人」，聽起來像路人甲路人乙，跟她跟我都沒關係，這樣她好公正論斷對錯，給父女二人解冤解結。

母親急轉直下的語氣讓我一頭霧水，問原因，母親沒聽對，自顧自講起「古仔」。古仔在客家話裡指故事，母親的故事是「從前」發生在我們家的真人真事，絕無杜撰。只讀到國小三年級，她從沒弄清楚過白雪公主和灰姑娘的差別，一律稱之為「公仔」（漫畫人物）。long long ago，或者「很久很久以前」這類童話開頭，從來不

曾出自母親的口。

這次她講的是父親的古仔。我盯著電話液晶螢幕上的通話時數，愈聽愈迷糊。「那個人」的從前，跟母親剛才的開場白有什麼關連嘛？

所以呀！妳要抽空回來。

終於。

我努力還原那次對話的每一個小細節，情境和語氣有些模糊，只記得父親分明說「冇相干」。到底我哪裡招惹他了？父親的情緒顯然影響到母親。只好打給小妹。我準備開會，去問二姐。小妹收線收得乾脆俐落。她在銀行工作，對錢特有概念，大概體諒我還得再講一通頗長的越洋電話。這就是姐妹多的壞處。放下電話我多心的想，小妹該不會覺得這是燙手山芋，所以丟給大妹處理？揉揉耳朵，伸展一下久握電話的手。講電話之前它敲了兩個小時的鍵盤，現在我的太陽穴跟手一起隱隱作痛。

事情講明之後，我一時啞口。原來父親偶然讀到我寫的〈回家的理由〉，突然瞭解女兒並沒有他想像中的忙，不回家的理由純粹是「不想回家」。日思夜想的結果，他歸咎於自己難搞的個性讓女兒視回家為畏途，於是不快的陳年舊事重新又在他腦海浮沉。他對母親發飆，又對幾個妹妹訴苦。都是妳的筆闖禍。大妹的結論像告誡，她的臉一定很黑。

我跌坐在椅子上許久，被那種非溝通狀態弄得很疲憊。怎麼會這麼曲折，這麼意在言外？原來，父親以為自己是一首詩，一首晦澀難懂，充滿象徵和隱喻的現代詩。現在我才懂，我得拿讀詩的方法去讀他。

無所謂

當父母親以沉默面對生活的責難時，我隨即也摸索出應付世界的態度。聳聳肩，頭一撇，流氓似的抿嘴，一個字一個字慢慢的告訴自己，無，所，謂。無所謂。多說幾次，經過許多次練習和實踐，彷彿就真的把不快化成渺茫輕煙，變成樹梢微風，三兩下便消散無影，啊，果然無所謂了，陽光穿透烏雲，散下神的光束，有鳥鳴如歌。

剛開始，事情沒那麼順利，嘴上說了，心裡還是很不痛快。無所謂可真是艱難的修行啊。就這點而言，我實在是不討人愛的早熟小孩，內心像個黑色泥沼，盡是些漿糊泥巴和細菌，醞釀出來的鬼主意怪念頭說出來準叫大人嚇一跳。好在我們從來不聊內心世界，他們被生活磨得疲憊不堪，沒多餘時間管我們的內心是髒臭泥沼抑或明淨水塘。這樣也好，我討厭約束，熱愛自由。

記得有一次闔家出門，父親開車到 B 芭找朋友。那時我們已經到了尷尬年紀，不太樂意跟大人出門，卻又不敢忤逆。二來實在也厭倦別人總是重覆「你女兒真多」的那套老話，以及父母親很無可奈何的苦笑和笨拙應對。開始看什麼都不順眼，尤其討厭剛認識的大人談「女兒」。你女兒真多。父親笑了一下。很少人生這麼多女兒的。是嗎？父親又牽動嘴角。聽起來嘲諷做父母的，又嘲笑做女兒的。那「生」字尤其讓人不舒服。話裡帶刺欸，父母親怎麼可以不動氣不反駁？我詛咒那沒口德之人起碼一百次了。黑色泥沼。怨力。

父親是工作狂，沒上班的日子百無聊賴，他堅持出門。假日出去走走吧！順便去收錢，不要拖著。父親強調，大概是嘉應會館或客屬公會樂捐什麼的，他是總務或財政吧，不討好的苦差。我實在不瞭解父親，沉重的家計不嫌累嗎？這種義務性的差事貼錢都沒人要幹，他卻老好人一個單獨攬下。母親有時虧他，有時間不會睡覺呀，去收錢，人家有補貼你車油嗎？

總而言之，就是非出門不可。我不敢不去。折衷之法是，去，但是不下車。

父母親跟妹妹很快就回來了。很大的甩門聲，砰！車還沒發動，火山爆發，車內盡是滾燙的岩漿。妳們三個在車裡躲躲藏藏做什麼？人家說你女兒那麼怕醜看到人就埋下身。見不得人出不了世面以後別跟我出門，駝衰人。心臟撲撲跳得很厲害，不是害怕，是怒極攻心。黑色泥沼就快潑到父親臉上了。完全不是那樣，完全不是。我反駁了很多遍，在心裡。

多事多嘴之人，父親，這世界。唉！

然後是母親。回到家再度被訓。聲音很低，被壓抑的怒氣密度大得有點可怕，鑊鏟敲出鏗鏘的炒菜聲。火候一定很夠，這蝦醬空心菜。我盯著母親快速揮舞的手，漸漸聽不到她的話，《苦女流浪記》的文字在腦海轉換成畫面。

無父無母的苦女覓得無人之島，島上有荒廢空屋一間。白日她在工廠謀食，剩下的時間便自囚於小島，甚至把木板橋抽掉，徹底切斷跟外界的溝通，以竹竿撐著跳越小河。那與世隔絕的決心啊那自由，讓我無限嚮往。

這本書是某一年回新村老家，在舊櫃子翻到的。那時大概小三吧，三姑的書。沒有封面，內頁泛黃且紙質近於脆裂，我把許多細

節記熟，以畫面儲存，時時翻閱。那島那屋，那無牽絆無約束。有了與世隔絕，再苦的生活都無所謂。我有祕密基地可以躲喔！快樂的苦女笑著說。安靜的夜晚，雨打香蕉打在椰子葉上，貓臥於腳邊。我在床上複習那畫面，在小島邊緣入夢。

現實裡沒有小島可居，只有無所謂。當我說了千百次的無所謂之後，那島的烏托邦，彷彿就存在了。至於它要不要在現實裡成形，嗯，說實話，無所謂了。

什麼都不說

從小挨罵慣了，對大人發脾氣沒特別感覺。也不怕打，因為挨打之前大多心裡有數，玩過頭了嘛，明知故犯，沒吃籐條才怪。打罵孩子是為人父母的權利，某些時候，也是責任和義務。所以，從前的父母比較幸福。他們宣洩怒氣的方式直接了當，肝氣暢通不鬱抑，很少得憂鬱症。當左鄰右舍的父母一族叫囂著我打死你打死你看你死去哪裡，我們對那排山倒海的怒吼報以嘻嘻一笑，很沒同情心的猜測，是哪個倒楣鬼出門沒燒香，讓衰鬼跟回家才沒飯吃，得吃那頓痛入心肝的「指天椒炒麵」。炒麵，被籐條打之意；加指天椒是勁辣版，打過必留痕，有時還能從紅紫色的籐條痕看出流霞之美。

指天椒炒麵夠犀利了，但畢竟屬於爆發性痛楚。慘烈是慘烈，皮肉之痛而已。我的父母親有一招更厲害的殺手鐮，不痛不癢，卻比指天椒炒麵的影響深沉久遠，像是一種代謝不掉的頑強藥劑，沉積在血液裡，回收成為生命的一部分。我每回要形象化那種抽象感覺，總會現出黯夜場景，打開的門縫劈出一角刺眼的光，一張無光無五官的臉轉過頭，背光的身影顯得異常憂傷。無言以對的憂傷。有時是大片烏雲罩頂，走到哪跟到哪，甩不開躲不掉，成為生命永恆的背景，別人看不到，可是你很清楚感受到沒有陽光的陰鬱，生命無論如何都開朗不了。我從來沒仔細分析過這兩個畫面的心理意涵，太複雜太傷神了。即使得出結果，除了無言以對，還能怎樣？

那具有殺手鐮效果的強力懲罰，叫沉默。指天椒炒麵和沉默的

差別，就像長瘡跟長癌。外表和內在，短痛和長痛。現在我懂得比喻，才說得清它們的差別。唉，沉默。

沉默以對。有時只是搖頭，嘆氣，看起來什麼都沒發生。多半是父親，這是我一生的陰影。離島時期，父親話最少，氣嘆得最多，我隱約感覺到生活的艱難。大人的沉默讓我快速長大，還不到七歲呢，開始跟童年漸行漸遠。母親不太打人了，在那原始的荒島上。每回父母親關在房裡刻意壓低聲音交談，我便知道將有一個低氣壓的夜晚，窗外猖狂敲窗的海風，是夜晚起伏的內心。

沉默會改變空氣的密度，讓人如臨大敵，我們盡量避免行走和說話，連呼吸都很輕。打個噴嚏都可能驚起駭浪的，沉默之夜。畫圖的就專心畫圖，玩公仔的乖乖玩公仔，大家看來若無其事。我悄悄跨過童年的柵欄，在那遙遠的海角。

那一年離島生活送給父親兩樣禮物。搖頭，和嘆氣。當他獨處，或者吃飯，搖頭和嘆氣成為他無法控制的，對生活的責難，也是對我們的責難。這輩子，我們欠他一個快樂不起來的人生。也許是我們什麼地方沒做對沒做好，或者不符合他心意。這種情況常有。事情沒到當面發脾氣的程度，他便埋在心裡，吃飯或獨處時拿出來想一遍。又一遍。冗長的沉默。

開飯沒多久，搖頭。母親跟我使眼色。再一會兒，那嘆了幾十年的長氣竄出來了。唉。深沉的，發自內心的感嘆。母親忍不住笑了。母親年紀愈大愈愛笑，老小孩的樂天個性。喂，喂，你想什麼？她叫父親「喂」，沒名沒姓，發語詞成為專有名詞。父親的沉思被打斷，笑一笑，還沒從烏雲或黑暗抽身的樣子。

於是那兩個畫面就出現了，在我腦海。我掉入父親的沉默裡，被烏雲罩頂，黑暗圍身。父親不可能再給我指天椒炒麵了。我們已

經被時間遺棄，回不到很久的從前。他只剩下沉默。我，我只好無言以對。

一家人的夢

春天，一切都顯得太匆匆，譬如春夢了無痕。這句詩的惆悵來自夢的空無，卻又形象得很，像離別的背影走遠了，猶回過頭來望了又望，想要留住什麼，卻什麼都不留住，也就只好悵然轉身。從前在馬來西亞時我無從體會，只能想像。春夢跟夏秋冬之夢有什麼差別？難道這三季的夢有分量些，能留痕嗎？如今在台灣歷經十九春，這詩又美又愁的情緒仍然跟我無緣，我的夢不分四季總是非常清晰，多半是現實殘渣，不愁也不美，沉甸甸的，倒是巴不得了無痕。

事實卻是，我在春雨裡做著慘淡的夢，整個春天，夢裡比陰雨的天色更灰更沉。灰沉的春雨的某一個早晨，收到沒感情沒熱度的簡訊：call me。是小妹，上班途中等紅綠燈傳的吧！看來不像有急事，先擱著。吃完早餐再看，又一則，it's urgent。我還在判斷，越洋電話來了，阿姐，打給我，快點。明知道不會是火燒眉，我還是乖乖掛了手機抓電話。幾個妹妹全這樣，分明她們找我十萬火急，就是要我再撥回去。為了父親再犯的風濕，一頓很猛的火爆脾氣；或母親的假牙沒做好，又或者托買幾本書。最後這件最是賠了夫人又折兵，出錢出力出時間。有時，譬如這次，就只為了要我聽夢。

奇怪了，我上輩子欠妳呀？為什麼要我付電話費聽妳說夢？小妹不理我的埋怨，急切的講起來。關於祖父。付費聽夢，該不會這也是個幻夢吧。末了，小妹意猶未盡的發表她的夢後感，哎喲，阿

姐，我哭到，真是。

斷裂，破碎，沒說出來的我都能體會能看見，一如當年同房之時。必然半夜抓著被子淚流不止，那樣的夢。祖父在夢裡用力拍她的肩，笑著說，阿公在這裡很好很好呀！生前少有的幸福和安祥溢於言表，拍打的力道非常真實。阿公要走時還抱我一下，很慈祥很慈祥的笑了。

就在那一刻，我彷彿進入小妹的昨夜之夢，看見祖父拍她抱她，揮揮手，臉帶笑容，很快沒入明亮的雲霧之中。阿姐，阿公過世時我都沒哭，昨晚我哭到早上起來兩個眼睛腫腫。現在還腫。小妹吸鼻子，鼻音變重了。我望著那團逐漸消散的白霧，霧裡隱沒的祖父背影。熟悉的白背心寬腳褲，久違了。

那是真的，豬頭蘭。不過我不明白阿公為什麼只跟妳講？妳比我美咩？電話那頭立刻換上笑聲。長姐如母可不是好當的，得了便宜還賣乖的傢伙逮到機會又虧我，of course，妳是四張快沒得找的阿嫂了。

多麼溫馨的夢啊，連握著的電話都變熱了。突然就想起祖母過世那天，打開手機跳入眼簾的簡訊，一樣宣稱 urgent 的緊急催促。夏日早晨九點，陽光明媚，蟬聲如浪一波波。我習慣睡覺皇帝大，關手機拿起電話，再大再急的事都進不來。有時起床忘了開機也沒放回話筒，常把尋人的急死。

沒想到這回是祖母離世。阿婆死了，阿姐。正準備回家的小妹在電話那頭開始哭。我啊了一下，沒意會過來。吃麵哽到，一下就沒了。我再啊一下。某些時刻，是沒話的，譬如這種天打雷劈的瞬間。本能的反應，只有啊可以傳達我的疑惑和驚訝。這烈性的女人，連死也這麼意外而嚇人。她想死，便死了。誰也阻止不了。

隔年我回去見她跟祖父，赫然發現連死亡日期她亦已挑好。農曆六月十二。612 號，祖父的牌位號碼。我當著眾多逝者的面，大叫。遲來的發現。當時祖母的牌位預留在祖父隔壁，先貼著紅紙。等了兩年，我們都沒發現數字有暗示。不是跟你們說六月十二嗎？照片上的祖母臉有愠色。沒一個讀出來，蠢人。

父親心懷愧疚，因夜有所夢。祖母坐在油棕廠的超高溫火爐裡，直挺挺的瞪他。妳阿婆眼睛看到了，沒盲，好像怪我把她一把火燒了，沒入土。父親的聲音聽來很沮喪。又一個被夢困住的人。一樣戲夢人生顛倒夢想。果然是一家人欸。

我想養隻食夢獸，把父親的我的所有人的惡夢全吃掉。窗外，吉野櫻的落花滿地，這夢般的幻念，瞬間便隨著落花春雨去。

聲 氣

我在台灣快二十年，總共接過兩個親戚的電話。一次是小姑，人在台北；另一次是桃帶姨，人在台中。剛好父母親兩邊的親人各一位，平均十年一次。就只通個簡短的電話，時間不對都未見成。然而，她們說話的方式和語氣，聲音的質地，乃至句與句之間的停頓，那些聲音表情，都跟她們手足，我的父母親，有著驚人的相似。如果見面，必然還會有更訝異的發現。

這幾年來，那神秘的遺傳基因，一樣接一樣的在親人身上發作，彷彿有隻看不見的手設定好了程式，時候到了，它便按時出現，給你瘋狂，暴烈，怕吵，酒癮，糖尿病，地中海型貧血等等大大小小說不完的，這種那種，好的壞的，家族送給子孫的正字標記。集壞之大成的可憐倒楣鬼，只好回去怨父怪母。

還有更幽微的。除了家族遺傳的疾病，除了神氣語態，小至皺眉，或者彎腰撿東西的方式。難道，連這些都會遺傳？

跟小姑上一次見面是在機場。五年前回去探望病重的祖父，我在新山下機，她準備飛回沙巴。小小的候機室，在頭巾、峇迪和紗麗洶湧的人潮中，各色人種的雜沓氣味裡，匆匆話別。再上一次相見，是我初中，少說二十幾年前。她嫁到東馬，就跟我離家之後一樣，跟家人打電話的時間，遠比見面長。

那回她跟父親併肩站著說著話，眼神無意識的對著來往人潮空望，兩人臉上都有一種出竅的架空表情。這兩個元神不在的兄妹，

連牽動嘴角，回應對方，嘆口氣的神色都像是從祖母那裡學來的。特別是小姑，多年不見，她說話的抑揚頓挫和措辭，她年過五十的臉，什麼時候變得跟祖母這麼相似？那三張憂傷的臉，很久以前只是輪廓微似，不細看亦不察覺他們的血緣關係。新山機場那次駭人的發現之後，我神質經的對鏡許久，很怕自己眉宇之間也會流露遺傳性的張惶和憂傷。

還有更吃驚的。電話裡小姑說在台北看可不可能見面。我問她何不跟姑丈去花蓮。她猶豫幾秒，終於小聲的，不太好意思的說，我，我又不想去喔。電話那頭的她必然也露出抱歉的笑，陪罪似的，覺得不太應該，但又不想勉強自己。父親有時就這樣說話，特別是那個討饒的「喔」，我的天！一模一樣。

一模一樣出自祖母。有一次給祖母帶了一盒綠豆糕。我附在她耳邊悄悄說，就妳有，收好一點。她皺著的眉立刻舒開，笑不攏嘴。不好意思喔！拿一點給妳媽，啊？我要是把她的話當真，綠豆糕和悄悄話就都做白工了。那個意味深長的「喔」，在我腦海留下深長的餘波始終未散，專門等我去發現小姑和父親跟祖母之間相通的聲氣，好印證遺傳的頑強。

桃帶姨則是母親的複製版。十三年前婚宴上見過，沒說上話。亂糟糟的一大團親朋戚友，對誰都沒留印象。感覺上仍是初中三見過到現在，匆匆又二十幾年。那回是大表姐結婚，她忙進忙出幫大姨張羅茶水招待親友，胖大身影是她的註冊標記。打從我有印象，她就是那身打扮，無袖上衣配寬腳褲，跟大姨一樣，很年輕就遺傳了外婆那邊的糖尿病。桃帶姨很有喜感，做小姐時她就圓身圓臉，胖子無心機，喜歡大笑。

母親排行第六，下來就是她。我跟母親那邊的親戚不熟，從來

不覺得母親跟哪個阿姨像。可是台灣講的那通電話讓我徹底改觀。桃帶姨跟旅行團走，大概台灣的形狀和各縣市的地理位置都沒弄清楚，我說我住飛機場附近，她立刻大叫，哎呀！一下飛機搵妳就好了。沙央囉。

我愣住了。搵。沙央。「搵」是廣東話式的客語發音，外婆就是這樣說的。她說這個字時眼睛很快眨了幾下。瘦小的外婆有快速眨眼的習慣。於是我覺得桃帶姨在講這個字時，眼睛很快的眨了好幾下。至於沙央，不是母親的專屬用語嗎？把馬來文的「可惜」用客家話唸，我以為那是母親搬到油棕園後的語言大融合。看來不是。舅舅阿姨全都在美羅鄉下的新村種地，嫁娶不離鄉，從小到老不改客家話雜廣東話的說話習慣。那是母親的鄉音，原來。

大妹跟我長得完全兩個樣。曾經我的同學說，鍾怡雯，妳跟鍾怡秋的聲音很像很像，我以為是妳，在妳妹妹背後叫妳。當時我非常不以為然。如今，我信了。神秘的遺傳，神秘的聲氣相通，就像桃帶姨和母親。她們是姐妹。

鍾氏出品

去年新拍的全家福照片洗出來，我不由得會心的笑了。哎！難怪父母親那麼愛全家福，每隔幾年拍一次，我們臉上全寫著誰和誰的出品字樣，那是父母親宣示領土的光輝時刻。時光停頓剎那，打上父母親的註冊標記，耳邊猶留著卡嗒的輕響。照片裡，我們的中性穿著反映父母親的喜好和管教，多麼易於辨識，一眼就看出誰姓鍾誰不是。父母親的基因勢力顯然旗鼓相當。我、老五和小妹像父親。老二和老四愛母親多一點，老三像祖母和母親的綜合體。老實說，這組合最怪，大概我選了父親，老二選母親，老三只好別出新意。排第七的小弟則是牆頭草，父母親各一半，誰也不得罪。

然而沒關係，我們在衣著上大致統一。要不是小妹，那就是完美的大一統了。從我到老五全是褲裝，牛仔或西褲，小喇叭、直筒，中腰或低腰。平常也是中性打扮的小妹，那天刻意著裙，為了顯示她與眾姐姐之間的年齡距離，以及未婚的優勢。於是照片裡的她看起來有點怪。那張臉，明明屬於我們家父系一脈。鵝蛋臉，粗眉大眼，父親嫡傳的高個兒，可是配上暖色系背心裙。不對就是不對。我說全家福裡就數她穿得最不像我們家人，她承認。

她承認了我反而不安，這不像她。果然，後勁立刻就上來了。我比怡珊小五歲，小姝十歲，搞清楚。我跟妳們不同的啦，阿嫂。小妹把所有進入前中年，或當母親的姐姐們，一律戲謔為「阿嫂」。只是，再過三年她就三張沒得找了。就這三年，姑且容忍一下她短

暫的囂張和驕傲吧！時間才是勝利者，這道理她目前大概理解得還不透徹。從小父親就老么老么的喊她，當著朋友的面毫不吝嗇稱她是 my young lady，父女一向非常親暱。只有她會摟著母親麻長麻短的連哄帶騙。那麻叫得特別纏綿，非常撒嬌，不像我們短促的去聲叫法，把媽喊成罵。言為心聲，不知道跟小時候我們老挨罵有沒有關係。

小妹因此有一種大無懼神情乃五個姐姐所無。得寵的人對時間特別有恃無恐，她有背景有強大的靠山。小時候她是姐姐的洋娃娃替代品，梳頭打扮著蓬裙，碰到她要上台表演，我們全搶著給她化妝，一邊嫌她臉小眼大，瘦得像越南難民。那時候我們對周潤發和繆騫人演的《投奔怒海》印象深刻，難民前面一定加「越南」，高中時順應時勢換成「非洲」。小妹那張臉的焦點全聚在眼睛上，臉頰都快沒餘裕上腮紅。

她小時候的照片多半卡哇伊的小公主扮像，我們則是短褲長褲七分褲女扮男裝，站在她身邊像成串等候命令的僕人。從前父親很不喜歡我們著裙，說拖拖拉拉不乾脆，走路不方便，要母親以後別買裙。我始終想不通，父親沒穿過，憑什麼那麼武斷獨裁？大概有種無魚蝦也好的心態吧！沒兒子，就讓女兒穿得中性一點，連母親也不自覺的被同化。有一回她剪了一塊布要給我和老二做衣服，沒想到最後成品竟是短褲，我和老二各自生悶氣，很有默契，不穿就不穿。多少年了，褲子還跟新的一樣。

好命的傢伙。小妹出生時，父親年過三十，懂得怎麼放下身段當個會說笑的慈父。再兩年，小弟出生，他有個貨真價實的兒子，再也沒心思生裙子的氣。倒是經過多年的調教，幾個女兒早已拜倒褲子底下，連小妹都向姐姐看齊，成為「鍾氏」出品。

所以，千萬別小看童年，別看小了心思慎密的小人兒。每個靈魂的光暗，色澤和輕重，早在童年時，就悄悄被一層一層上色、打磨，變成一種叫作「差異」的形狀和個體。那些雞毛蒜皮的小事，無心的話語，大人的喜好，常被小人兒轉化到他們的人生裡，成為一輩子。父親大概沒料到，他的鍾氏出品，風格竟如此鮮明。

北緯五度

1.

我從沒算過命。從前系裡一位同事擅長紫微斗數，家傳三代的算命之術具有精準的爆破力道，那神準和幽微，給算過命的人巨大的衝擊。命運被破解，個性被摸透當然令人震撼，那是老天掐在手心的祕密。人，而且是關係那麼遙遠的人，怎麼憑一張圖就能探得自己的天命？我的同事是好好先生，只要有空，來者不拒。他算過許多學生和同事，獨獨拒絕我。妳不用。我不死心，為什麼為什麼的老是逼問。直到這位聰明的好好先生離職，我始終沒得到正式答案。他總是用各種理由推搪。他不算我的命，而且不肯給理由。我對算命其實沒那麼強烈的好奇，倒是對不算我的命這事很感興趣。為什麼？

那是八年前，他還沒離職。現在即使他主動開口，我也不想。這幾年來，我看到命運一點一點現形，失眠的時候，跟家人講電話的時候，處事情的方式和情緒反應，諸如此類，點點滴滴。現形的命運跟自由有莫大關係。是的，是自由決定了我的命運。決定了，現在的我。我不需要算命，我的命運不要在他人之口說出，我要它在我的眼底現形。

高中時離家半年，因為受不了家的管束，受不了油棕園把我當

犯人一樣囚禁在無邊無際的綠海，受不了溺斃和窒息之感，遂成為逃家的人。父親在家族裡找不到前例，找不到應對的方式，他最恐懼的，大概是不知道如何給他父親，我的祖父一個合理的交待。說到底，傳統華人家庭長大的男人對叛逆女兒無法可施。女兒竟然這麼難搞，尤其是大姊作的壞榜樣，底下那五個妹妹是要怎麼教？唯一的兒子怎麼辦？

當初我的反抗其實很單純，我嚮往油棕園以外的世界。我不要被綁在家裡。

父親不理解他這輩子的痛苦來自祖父有效的教導，聽從，順服，鍾家斯巴達式的家規。祖父的痛苦來自曾祖母的遺傳，如果我當乖女兒，那麼，我的下場就跟父親一樣：他嚮往自由，卻聽從順服祖父，遺傳曾祖母的瘋狂和極端，這些條件的組合成為父親的宿命。唯一一次的叛逆，是離開錫礦湖離開老家南下自立門戶。祖父罵了幾個月，說他沒出息，比不上坐寫字樓的大姑丈，也不如當警察的二姑丈。做粗工哪裡做不都一樣？跑大老遠幹嘛？

那年父親二十九歲，祖父藉酒罵人，酒後瘋言其實是內心話，他打從心裡覺得這唯一的兒子沒讀到書沒路用。父親離家是忤逆他。母親為此很不諒解祖父，他看不起妳爸，看死他一輩子不會賺錢，妳大姑丈坐 office 毋使曬太陽，二姑丈做馬打（警察）威水，轉來就買洋酒給他喝，妳爸沒鐮。哪有阿爸看不起自己仔喔！祖父早就返唐山跟列祖列宗團聚去了，母親說起來還是怒氣沖沖。

父親的自由意志可以伸展的空間那麼小，因為他沒讀到書，因為祖父要一個孫子。父親也想要吧，基於養兒防老的安全感，或者無後為大的老觀念。身為獨子的他連生六個女兒還有勇氣再賭一個兒子，以他的薪水和能力，七個小孩實在超出太多太多。我的農曆

生日隔天，小弟出生當晚，從醫院回來的父親開懷痛飲。他舉起啤酒杯跟來賀喜的鄰居說，等了十二年，這個兒子。到底在慶幸喜獲姍姍來遲的麟兒，還是如釋重負，冷眼旁觀的我很想知道。

反正，應該，不會再有小孩在我們家出生了吧？其實我有點不確定，很怕有賭博記錄的父親把賭性用在生兒子上，再兩年又妄想多賭出個兒子。那時候我十四歲讀初二了，還有小嬰兒出生可真的冇眼睇。那些八卦鄰居的嘲笑和嘴臉我真是受夠了。還好沒有。母親生小孩生怕了，何況她的身體狀況不允許。整個華人社會都要男生，難道沒女人男人們自個兒能繁殖嗎？堂嬸連生七個女兒，生到後來簡直把產房哭翻。馬來助產婆很疑惑，我們馬來人很喜歡女兒的，多生幾個可以陪父母，兒子整天往外跑，有什麼好？

就是不好。從母親和堂嬸的激烈反應就知道。當年生在鍾家的女兒，尤其不好。

2.

從小我就喜歡往外跑，從新村、小島到油棕園，外面的世界永遠比較美。母親說我是野鬼。豈止，我還是孤魂哩，非常喜歡獨處。馬來助產婆說的話不準，女兒也有像我這種愛冶遊的。我筷子握得高，快握到尾端去了，預言日後的遠走高飛。母親說女兒早晚要嫁，反正不住家裡，嫁遠嫁近沒差。筷子握快握低她不在意。高中沒唸完我就想離家，跟父親激烈爭吵後把話說絕了，雙方都沒留餘地和退路，不得不走。

還好有那次的重要經驗作指標。離家的好處是，距離產生美感，跟父親沒有短刀相接，再見面時雙方都收斂客氣許多。短暫的離家經驗讓我打定主意，高中畢業之後，無論如何，不管三七二十一，

我要走遠。最先想去倫敦。家裡沒人贊成，祖父知道我要喝洋水很光火，罵得昏天暗地。妹仔早晚要嫁人，讀那麼多書做什麼。沒頭腦呀妳，去做工搵點錢，幫吓妳爸養幾個弟妹。罵完我訓父親，祖母沒有例外也被颱風尾掃到。祖父才是一家之主，他是太上皇。

只好作罷。當時連我都不相信倫敦去得成，那麼貴那麼遠，比夢還飄渺。那麼，台灣總可以吧！機票錢不多我自己打工就有了。只買單程，我硬下心腸，打定主意沒錢回家就飄泊異鄉，沒什麼大不了的。父親希望每一個女兒都獨立自主，我們家姐妹從國小就會自己跑銀行，開戶存款或領錢，管理自己的獎學金或紅包。國小三年級我跟妹妹三人坐火車去新加坡找三姑，住了快一個月再安全回到油棕園。六年級再跟兩個妹妹坐八九個小時的火車北返萬嶺老家看祖母，連祖母都說，妳爸這麼放心啊？小人走按遠他都不怕？大妹國中畢業跟三個同學自助環島旅行，用少少的錢走遠遠的路，父親二話不說就放行。他對小弟比較有意見。女兒當兒子養，兒子當女兒管，不知道小弟有什麼感想？

從小出慣遠門，我不在乎走得更遠。當時對台灣一無所知，一心一意想離家，如果有人提供免費機票，非洲我也去。我的成績文商組全馬排第八，第一志願填下有公費可領的「吃飯大學」，省吃儉用應該不愁生活。很多年後妹妹才透露，當年我偷偷出國，不知情的祖父把父親罵得慘死。妳爸每天唉長唉短，妳媽也是，妳妹妹快煩死了。小妹提到這事，邊說邊嘆氣，當時她才小學三年級。阿姐妳不記得囉？那天妳要走，只有媽跟我坐 bus 把妳送到火車站。妳提一個很大很大的皮箱上火車，都沒有跟我們揮手，好像不想回來了。

我不記得。為何小妹記憶如此深刻？為什麼我偏偏忘記離家細

節遺失關鍵時刻？我只記得在新加坡樟宜機場上機，那個大皮箱如何提上公車，再坐火車，過新柔長堤，我又是怎麼一個人把它拖到樟宜機場的，這些那些，竟然徹底在我記憶消失。看起來像刻意遺忘。我要再多一點細節。小妹很訝異反問，真的假的，妳一點都不記得？

可見我有多麼想離家。老天爺也希望我走。出國前從沒中過彩票的父親中了馬幣五千元，他給我三千，那是我高中畢業之後，唯一一次伸手要錢。為了自由。父親不知道那三千元對我的象徵意義，那是自由的本錢，日後他跟女兒得以彌補裂縫的代價。若非遠走，我們的摩擦大概會讓彼此體無完膚，老在淌血的傷口會流膿出水，新傷舊傷反反覆覆永遠好不了。最後，成為殘疾。

幸好。

父親把一疊沉沉的馬幣放到我手上的鏡頭，多麼歷史性。我凝視，我低頭，對命運合十。

3.

時間和空間拉開距離。因為離開，才得以看清自身的位置，在另一個島，凝視我的半島，凝視家人在我生命的位置。疏離對創作者好的，疏離是創作的必要條件，從前在馬來西亞視為理所當然的，那語言和人種混雜的世界，此刻都打上層疊的暗影，產生象徵的意義。那個世界自有一種未被馴服的野氣。當我在這個島凝望三千里外的半島，從此刻回首過去，那空間和地理在時間的幽黯長廊裡發生了變化。鏡頭一個接一個在我眼前跑過，我捕捉，我書寫，很怕它們跑遠消失。我終於明白，為何沈從文要離開湘西鳳凰，才能寫他的從文自傳。

有時我只看到時間的折痕，在折痕裡看見難以改變的宿命，來自遺傳和血緣。譬如頭瘋，看見了也無濟於事。我們家代代皆有 gila 之人，馬來文 gila 指瘋子。瘋狂的基因是鍾家的遺傳，從廣東南來的曾祖母吸鴉片屎，她本來就個性古怪，祖父和父親都得她幾分真傳；我的表叔從青年起便關在「紅毛丹」（瘋人院）關到現在，上回出來後把他老爸鋤死，沒人敢拿自己的命開玩笑再放他出來；三姑在我小學時住過精神療養院。大姑的獨生子，我那長得像混血兒的萬人迷表弟，二十歲出頭便進了精神療養院，十幾年了時好時壞，大姑心疼唯一的兒子，千里迢迢把他送到澳洲醫治。兒子的病沒好轉，反倒是她在六十二歲之齡得了憂鬱症。二姑就更別說了，一家四口簡直被下降頭一般。她三十歲左右出車禍之後精神狀況不穩定，五十歲鬱鬱而終。如今她的兒子也是，唉！

這種隱形的威脅讓人很沒安全感。生命的陰影無所不在，即使逃到天涯海角。我恐懼，可是我得克服它。野大的生命，老大的特質。以前村裡的混混每回跟人吵架吵輸拉不下臉便說，爛命一條，嘍啊？有時我也用這種語氣，你給我試試看？很賭爛。

可是面對時間，賭爛無用。前年我回油棕園和萬嶺新村去，白頭宮女的心情。所有的物都抹上時間的光暈。房子老了，椰子樹、紅毛丹、芒果、酸仔還在，連油棕樹上的蕨類都變少。樹木亦有暮年之人的形色，像祖父祖母大去前那種缺乏潤澤的枯竭之感，我因此知道生命會變輕靈魂會變薄，為了死後便於遊盪的緣故。

過往之物是時間的廢墟。

油棕園那條唯一的對外道路還是黃泥路，文明的風暴沒有掃進這裡，也沒有掃進萬嶺新村，相反的，它們跟時間背道而馳，一種被遺棄的落後和老舊。萬嶺新村甚至連火車站都拆掉了，因為錫礦

開採完畢，村民失去生存的依靠，遂成為跟我一樣的離鄉之人。再沒有誰需要坐火車返家了。

過往的世界遺棄了我，我卻在文字裡重新拾起。World lost, words found，《作家身影》片頭說的。那天離開油棕園時，依然是我極為厭惡的久未下雨的場景，黃塵滾滾。父親的車快速駛離，我的腦海忽然出現一段久違的旋律，當年校車的馬來司機最愛播的 Take me home, Country Road。歌詞裡的 Virginia 州在哪我不知道，最遠的外國我只到過新加坡。我用油棕園那條水牛洗澡的溪水想像歌手吐出的 Shenandoah River，同時聯想起音樂課唱的印尼民謠 Bengawan Solo，那梭羅河長什麼樣有沒有兩點麻雀？清晨昏暗天色裡，聽那充滿時間質感的滄桑男聲在唱：dark and dusty, painted on the sky / misty taste of moonshine, teardrop in my eye，看不見的未來哪。遂有一點欲淚的悲涼。

此刻，我的未來已經慢慢成形，我無淚，反而悠悠的想起另外一段歌詞：

I hear her voice in the morning hours she calls me
Radio reminds me of my home far away
And driving down the road I get a feeling
That I should've been home yesterday
彷彿，才昨天，還在北緯五度。